## 吉林信托-汇融 16 号中弘矿业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成立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

您好!感谢您投资我公司推出的"吉林信托-汇融 16 号中弘矿业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我公司为本信托设立了开放期用于办理信托单位的申购并已公告。现我公司特此告知,本信托计划已具备合同约定的成立条件,于 2017 年 2 月 8 日正式募集成立。

本次开放期新增委托人共 15 位,签署信托合同 15 份,申购开放期优先级信托单位 5000 万份,募集资金规模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8 日至 2019 年 2 月 8 日,受托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提前结束本期信托计划。

至此,本信托计划第三次开放期提前结束。截至目前,本信托计划存续规模842,400,000.00元(大写:捌亿肆仟贰佰肆拾万元整),其中:优先级信托规模392,400,000.00元(大写:叁亿玖仟贰佰肆拾万元整),次级信托规模450,000,000.00元(大写:肆亿伍仟万元整)。

我公司作为本信托计划的受托人,将坚持受益人利益最大化的原则,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依照合同,规范运作,为您提供高效、专业的服务。

本信托计划的保管人为中信银行长春分行。

请您妥善保管信托文件,同时您可以登陆我公司网站了解该项目运作情况和我公司将推出的其他信托产品信息。

特此公告。

吉林信托有限公司 2017年2月8日